

區域聯盟交流分享，強化行政支持網絡

教育部為加強生命教育行政支持網絡及行政運作，自104年度起於南華大學設有「教育部生命教育中心」，透過蒐整生命教育相關議題進行永續政策建議、資源累積與推廣，即時協助教育現場所需，提供分享與溝通服務。

110年度將以北中區及南東區辦理兩場次區域聯盟聯繫會議，邀請各大專校院、四區學務中心及輔諮中心共同參與。北中區會議於110年4月23日召開完成，由生命教育中心副主任林辰璋副校長，分享南華大學融入學校辦學特色、在地生態及文化，經由正式課程、非正式課程及潛在課程，辦理一系列活動推動生命教育的經驗，更連結推廣至雲嘉南地區各級學校，發揮大手牽小手的精神。

此外更邀請佛光大學何卓飛校長，從行政面探討學校生命教育深耕與推廣策略，如何透過校長領導凝聚學校內成員共識，建構學校中長程計畫、目標與願景，並分享佛光大學目前推動以宿舍為主體的「書院精神」，各大專校院也可以結合校內師生間互動及外界資源，來創造屬於自己學校特色的書院精神。

近年來校園學生自我傷害及自殺事件頻傳，本次特邀請國立臺灣大學護理學系吳佳儀副教授進行「學務人員自殺防治知能與校內資源連結」之專題演講，人人皆可以是自殺防治守門人，掌握「一問、二應、三轉介」步驟，搭配「心情溫度計」作為關懷的工具，期達到「預防勝於治療」，降低校園自我傷害事件之發生。

教育部生命教育中心未來將持續「跨階段教育階段別的校園文化深耕與推廣」，分享其規劃及成果，促進學習移轉，教育部亦期許各大學以校本特色發展其生命教育課程，並連結鄰近各級學校、地方政府以及民間組織等，共同發展生命教育網絡。(學務科 邱巧茹)



▲佛光大學何卓飛校長分享一隅



▲北中區域聯盟會議由生命教育中心副主任林辰璋副校長開場



▲吳佳儀副教授為大家帶來自殺防治知能簡介

吳司長慰勉本部參與籌備 110年國慶大會工作同仁

中華民國各界慶祝 110 年國慶籌備委員會於 3 月 16 日正式成立，援例由本部負責籌辦國慶當日總統府前大會活動。今年由學生事務及特殊教育司吳林輝司長兼任籌備會副執行長，桃園市教育局學輔校安室曹守全督導擔任大會處處長，另納編桃園市、基隆市、臺北市、新北市、臺中市、宜蘭縣、新竹縣、金門縣及大專校院軍訓教官共 36 人擔任本次的籌備人員。所有工作人員已於 7 月 19 日正式集中進駐至臺北市立弘道國民中學，積極展開各項國慶籌備工作。

吳司長為瞭解國慶各項工作的推展進度，特於 8 月 5 日由黃副司長、鄭專門委員及全民國防教育科張科長陪同，至大會處慰勉工作同仁。吳司長對同仁們願意犧牲暑假和家人相聚時間，主動參與國家慶典籌備工作表達謝忱。而面對疫情等諸多變數下，能夠參與本次的籌備工作是種挑戰，也是對個人能力的肯定。吳司長同時



表示大會處在經驗豐富的曹處長領導下，相信所有工作同仁都能掌握工作重點，除承接以往傳承的工作經驗外，也期許新加入的成員，能帶來新的思維及驕傲的成果，對於各項工作的執行，應秉持「魔鬼藏在細節裡」的態度，妥適的規劃、協調、溝通與掌握，按步就班的圓滿完成本次任務。

最後，司長也再次感謝所有同仁在守護校園之際，還能對籌備工作盡心盡力，並祝福大家身體健康，籌備工作圓滿成功。（國防科 黃泰翔）

110年9月1日至10月1日高中(職)主任教官調任派職名冊

校名	軍種階級	姓名	生效日期
啟英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啟英高級中等學校	陸軍軍醫中校	黃暉順	110年9月1日
國立新竹高級中學	陸軍裝甲中校	劉勁良	110年9月1日
臺中市私立致用高級中學	陸軍政戰中校	洪乙仕	110年9月1日
國立鳳山高級中學	空軍中校	呂駿南	110年9月1日
國立旗山高級農工職業學校	陸軍憲兵中校	劉龍樺	110年9月16日
六和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六和高級中等學校	海軍政戰中校	宋長熾	110年9月16日
臺北市立松山高級商業家事職業學校	陸軍政戰中校	賴怡君	110年10月1日
新北市私立樹人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	陸軍步兵中校	郭展宏	110年10月1日
永平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私立永平工商高級中等學校	陸軍兵工中校	陳銘勝	110年10月1日
宜寧學校財團法人臺中市宜寧高級中學	陸軍砲兵中校	蔡佳成	110年10月1日
嘉義縣私立萬能高級工商職業學校	陸軍通資電中校	劉如鈞	110年10月1日

教育部學生防疫接種小叮嚀

因應「滿 12 歲至未滿 18 歲學生接種 BNT 疫苗」，本部業以 110 年 9 月 10 日臺教授國字第 1100117223 號函發注意事項，提供各縣市政府及全國高級中等學校，除針對學生請疫苗假時，應確認家中是否有人陪伴及照顧外，另應注意相關事項如後。

接種前準備與注意事項

班級導師務必帶著學生閱讀接種須知，提早說明接種程序避免學生緊張，除提醒接種疫苗應攜帶健保卡外，應保持充足睡眠及避免空腹及脫水。

接種疫苗後觀察

班級帶隊師長以班級為單位，於施打疫苗後，現場休息 15 分鐘後帶回到班上休息 15 分鐘，避免學生落單而未能及時發現異常狀況。而暈針通常是心理壓力與恐懼感，轉化成身體的症狀。建議可於現場播放音樂、影

片放鬆學生心情，避免產生暈針反應。若發生暈針狀況，建議先至休息區由醫護人員，參考「區別疫苗接種後的立即不適一過敏反應、迷走神經反應和疫苗接種後相似的副作用」指引進行評估及處理。

配套措施

接種疫苗當日，學校課程應調整為靜態活動，以觀察學生狀況。學生接種後如有不良反應，得申請疫苗假，不列入出缺席紀錄，以三天為原則（含接種當日），必要時得延長。接種後兩週，課程內容應減少激烈教學活動。特殊教育學校接種，建議加派醫療人力，以觀察學生身體狀況。另中輟學生、中離學生或延畢（修）學生，倘具學籍者，請學校通知並調查造冊後送地方衛生單位或至「COVID-19 公費疫苗預約平臺」登記及預約。

大專校院辦理全民國防教育課程多元教學補助說明



為鼓勵大專校院開設全民國防教育必、選修課程，並提升教學內容及豐富性，本部於 110 年 9 月 24 日臺教學（六）字第 1100127601 號函發補助大專校院全民國防教育課程多元教學實施計畫，以落實學校推動全民國防教育，讓學生認識並支持全民國防，補助說明如後：

補助對象及辦理方式

1. 各大專校院依特色規劃之課程，全民國防教育必修、選修課程及本部重點推動議題（如媒體識讀）。
2. 課程內容須符合：「全民國防」、「國際情勢」、「國防政策」、「防衛動員」及「國防科技」等五大核心主軸（至少擇一）。
3. 補助對象：開設全民國防教育課程之教育部所屬各公私立大專校院。

補助經費申請時間及基準

1. 110 學年度上學期計畫申請期限至 110 年 10 月 15 日止，需於 110 學年度上學期結束前辦理完畢。
2. 110 學年度下學期計畫申請期限至 111 年 1 月 31 日止，需於 110 學年度下學期結束前辦理完畢。
3. 以各大專校院為單位，函送全民國防教育課程多元教學實施計畫書及經費申請表至本部核辦。
4. 補助額度及項目：每案補助最高上限為新臺幣（以下同）2 萬元，補助項目包括講師鐘點費、全民健康保險補充保費、膳費（含茶水）、場地費、場地布置費、交通費、學生保險費及雜支等。
5. 補助比率：經本部審查通過，得全額補助，補助金額以 2 萬元為上限。（國防科 賴睿成）

教育部推動大專校院學生校外 賃居安全暨服務工作注意事項

教育部為維護學生校外賃居安全，98年11月20日函頒「教育部推動高級中等以上學校學生賃居服務實施計畫」，並於99年3月29日修訂該計畫，積極推動學生校外賃居服務工作。考量前述實施計畫之規範內容須與時俱進，於110年6月17日函頒「教育部推動大專校院學生校外賃居安全暨服務工作注意事項」，並於110年8月1日起適用。另因前述實施計畫已納入本注意事項內容，因此實施計畫同步廢止。

本注意事項全文共9點（含2個附表），第1點為訂定之目的；第2點為賃居處所之定義；第3點為各校推動賃居工作之辦理事項；第4點為各校推動賃居工作之具體作為；第5點為賃居關懷訪視；第6點為租賃糾紛處理；第7點為租屋資訊之查核與登錄；第8點為遵循個人資料保護法相關規定；第9點為賃居有功人員之表揚與獎勵；附表1為校外賃居處所安全自主檢核表，主要填寫對象為大專校院學生；附表2為校外賃居處所安全關懷訪視表，主要填寫對象為學校人員等。期透過校外賃居學生按校外賃居處所安全自主檢核表項目先行主動積極觀察租屋的建物環境安全性，提升賃居安全意識。

學校則針對學生所填檢核表，評估需追蹤輔導改進者，由訪視小組至學校賃居處所進行關懷訪視，並持續關懷學生，掌握其校外賃居動向；倘為不合格建物，通知學生、家長知悉並視情況儘速搬遷，並持續掌握追蹤管制，紀錄備查。

大專校院學生賃居服務為學校學生生活輔導工作的延伸，教育部秉持「學生所到之處即是校園」的服務理念，除提供學生多元賃居服務資訊，維護學生校外「居住

安全」，教育部並已規劃完成多項工作，包括建置各大專校院賃居服務資訊平臺，由學校老師、教官或學務人員編組到校外訪視關心學生，同時透過跨部會合作，對賃居住所進行評核工作，針對防竊、消防及安全設施做初步檢視，並且引導學生完成逃生演練，降低危害發生可能性，有效維護學生校外賃居安全，這幾年在教育部、地方政府及學校共同努力下，已有效降低學生校外賃居建物危安風險。此外，透過舉辦「績優賃居服務工作」表揚，除了表彰學校行政團隊及賃居業務承辦人辛勞及敬業精神外，更希望各校能精進賃居學生校外生活輔導，提升整體賃居服務工作效能，維護賃居學生安全。（校安科 楊詠翔）

租屋安全多注意！ 7大要點別忘記！

- 建築物具有共同門禁管制出入口且有鎖具**
確保居住品質，住戶們應共同遵守門禁管制規定。
檢查出入口鎖具功能正常有無損壞。
- 建築物內或週邊停車場所設有照明**
為顧及晚歸者的行走及人身安全，建築物內或週邊停車場應設有感應或固定式照明。
- 滅火器功能正常**
每一層樓至少裝設一具滅火器，並放置於顯處，避免太陽直曬，定期檢視其壓力表處於「綠色壓力」充足位置，依法每3年滅火器藥粉須回收更換。
- 熱水器裝設符合要求，避免一氧化碳中毒**
瓦斯型：建議安裝於室外，若安裝於室內須有強制排氣裝置。
電力型：須裝有防漏電裝置。
- 設有火警警報器或住宅用火災警報器**
每個出租樓層都要裝設火警警報器，另建議每房加裝住警器最安全。
- 保持逃生通道暢通，且出口標示清楚**
逃生通道不可堆放雜物，更要暢通，應有二至三處出口最安全。
- 具備逃生通道及逃生要領的認識**
設置緊急逃生路線圖，並進行模擬演練。
清楚逃生通道、逃生要領、出入口方向及遇火警時的應變措施等。

學校緊急聯絡電話

教育部 關心您

強化大學生的情感教育

大學生正是對愛情憧憬、好奇的時期，人們常說愛情是大學生的必修學分，這也充分反應出大學生身心發展的階段需求，所以學校除了增進學生對專業領域課程知能外，也應積極充實對情感教育的正確瞭解。情感教育的內容著重於生活化，必須貼近大學生的日常，透過易懂的課程教學、豐富的教材教法，加上活潑的社團活動、輔導活動，即便是一個簡單的素材，只要能吸引大學生的關注與省思，都可能成為形塑學生正確價值與觀念的重要因子。除此之外，學校必須要建立完善綿密的關懷網，網中有家人、同儕、室友、社團、導師、校園安全人員、專業輔導人員等等共同交織與維繫，讓學生在遭遇情感問題低潮時，能夠即時出現暖心的緩衝與護持，在不孤單的情況下，進而能冷靜及理性的思考下一步。

多年來，教育部積極與各大專校院協力推動情感教育，包括多元途徑的宣導、對於學校相關人員的增能、提供學校資源開設情感教育相關課程、健全諮商輔導專業人力及輔導體制，另亦補助學校辦理情感教育議題活動，內容包括專題演講、工作坊、小團體、電影賞析等等。109 學年度以中華科技大學及國立中山大學為例，辦理成果說明如下：

- 一、中華科技大學於 109 學年度辦理「性別與情感教育課程活動」計畫，以開設「性別與情感教育」通識課程及辦理專題演講、心理測驗、電影賞析、戲劇表演互動、留言板等活動方式，協助學生認識自己與接納自己，提升學生的情感表達能力，引導學生思考在關係中的角色與互動模式，同時亦教導學生勇於面對關係的衝突，理性看待關係的變動，在關係結束時，能和諧的劃下句點。
- 二、國立中山大學於 109 學年度辦理「關係中的人生練習－與過去和解、釋放情緒、告別不安全感、找回平衡的自己」計畫，係藉由認識原生家庭的影響、情緒的堆疊激盪、不安全感的憂患等常見的樣貌，透過專題演講、小團體、心理師陪你聊電影等活動，讓參與者可以層層理解親密關係中的豐富與多元，也可以由點到線再到面地去整理自己的生命經驗。

未來教育部仍將持續與大專校院協力落實情感教育，從課程教學、學生活動、宣導推廣、教師增能等面向扎實推動，讓學生能在大專校院教育階段完成情感教育這一門人生的必修學分。(性輔科 邱玉誠)



▲中華科技大學專題講座 - 學習好好說再見—分手調適



▲中華科技大學專題講座 - 關係中的衝突與溝通



▲國立中山大學專題講座 - 心理師陪你聊電影《楚門的世界》



▲國立中山大學專題演講：愛情的模樣

教育部編製「大專校院身心障礙學生 線上學習參考指引」，協助學校落實 線上教學方案之適性調整

教育部因應學校線上教學需要，提供線上教學規劃及實施便利包，並為關注身心障礙學生接受線上教學時的學習需求，特別編製公告參考指引，協助身心障礙學生適應多元學習的新型態。

指引內有關不同障礙類別學生之定義及特殊需求部分，說明了各障礙類別的簡要定義及特殊需求。教師指引部分則建議授課教師在課前準備方面事前瞭解班級中身心障礙學生之障礙類別、學習特性及特殊需求，可先與學校資源教室輔導人員聯繫確認，並提示可以參考的主要教學方式，而在專業課程上應進一步與學生確認是否具備可以順利進行課程或完成相關評量與作業的設備與環境，並在建議教學與評量調整部分具體區分共通性指引，例如測驗或作業應避免特殊檔案，並提供內容調整服務，以及個別性指引，例如對於聽覺障礙學生可課程錄影加字幕、同步課程安排聽打或手語翻譯員。

在家長參考指引部分，為利家長參與輔導措施時之參考，則包括分心行為之處遇參考策略，包括環境營造、課程提醒、試卷或教材提示、活動訓練；衝動行為之處遇參考策略，例如抽離或調整情境、轉移學生注意力、

轉換或發洩情緒、「關注」與「忽略」技巧交互使用、行為管理、放鬆訓練；以及協助自閉症學生面對學習模式改變之因應參考策略，則包括協助瞭解、提供表達的機會、優先排序應對和冷靜技能、維持日常作息、建立新的日常作息、輔助聯繫、觀察行為改變等參考措施。

學校資源教室在輔導身心障礙學生線上學習時，則建議定期關注學生能力與需求變化、適時依照學生需求調整個別化支持計畫，以及個案會議可在保護個人資料的情況下，採視訊等方式彈性辦理；輔具調整與申請方面，建議資源教室協助學生確認教育輔具於線上學習期間之可用性、協助與輔具中心溝通調整或申請教育輔具及協助學生確認線上學習之設備及環境；而在助理人員與支持服務協調部分，則提醒資源教室在評估學生學習需求以規劃安排適切可行的支持服務的原則下，要留意助理人員溝通、親師溝通及校內協調的過程。

更多相關資訊，可以參考教育雲「線上教學便利包 / 訊息公告」，網址：<https://learning.nchu.cloud.edu.tw/onlinelearning/> (特教科 吳明杰)



教育部 110 年全國大專校院 課外活動主管會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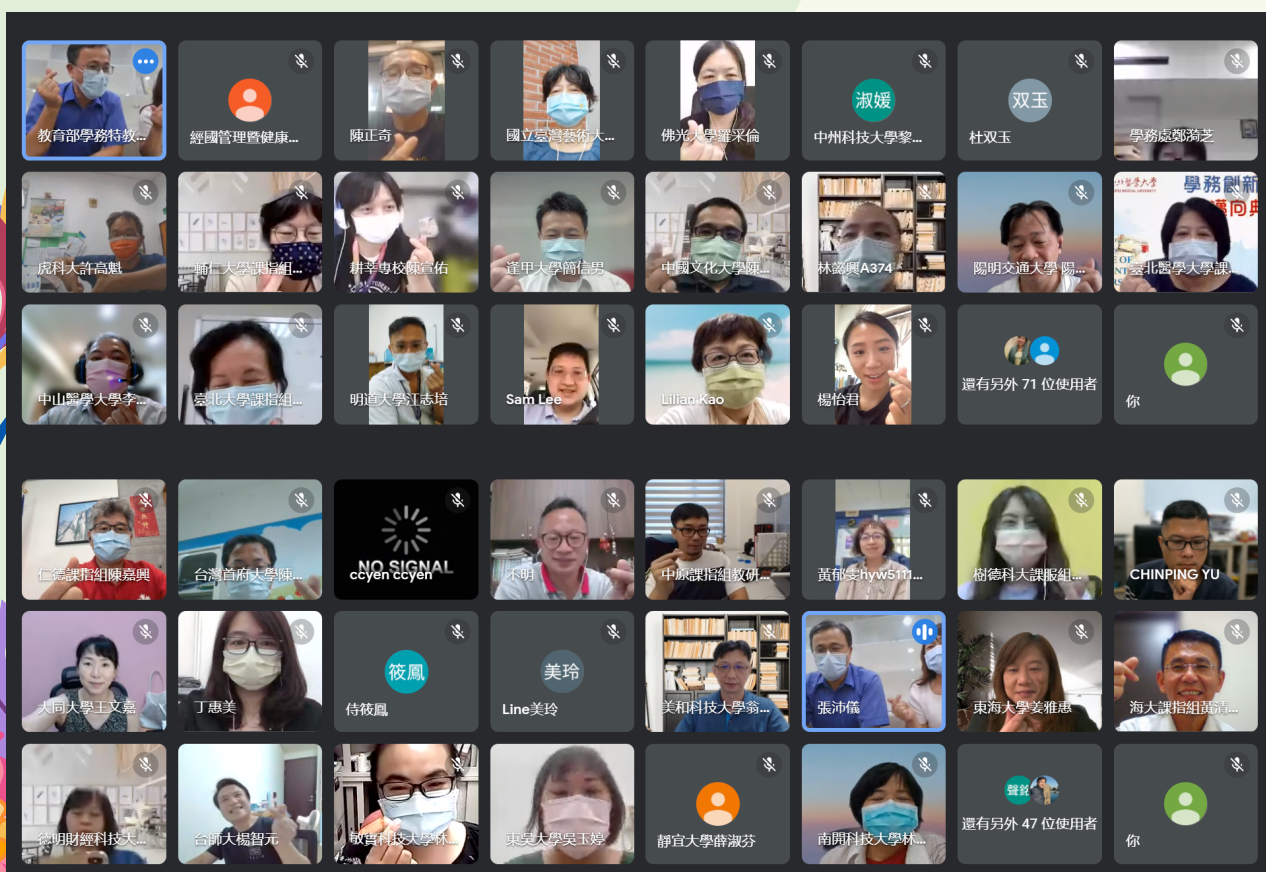
為增進大專校院課外活動主管的實務經驗交流，教育部於 9 月 6 日舉辦「110 年全國大專校院課外活動主管會議」，藉由跨校間的交流及分享，提供課外活動主管瞭解當前學生事務政策及課外活動工作現況。

因應疫情，本次會議採線上方式進行，約有 140 位課外活動主管報名參與，會議內容包括分組研討、研討心得分享、政策宣導及綜合座談，分組研討議題為「疫情下的學生社團活動運作與輔導」，另於會議前也調查現下各校課外活動主管關注的相關子議題，包含「活動型態轉變之因應措施」、「活動經費的使用與核銷」及「營隊活動收退費機制」等，並分為 3 組進行討論。

各分組會議分別邀請逢甲大學課外活動組組長簡信男、國立臺灣海洋大學課外活動指

導組組長黃清旗、輔仁大學課外活動指導組組長王翠蘭等 3 位資深課外活動主管擔任主持，各組就 3 項子議題進行討論，期透過分組討論方式，由主持人帶領與會者深入探討課外活動工作現況，提供各校執行的作法及經驗給他校參考，以協助各校課外活動主管擬定輔導與應對策略，進而凝聚全國大專校院課外活動主管的共識。

社團活動是大專校院學生學習社會參與及發展多元能力最好的場域，藉由輔導學生參與社團活動，使學生蛻變為成熟穩重、獨當一面的優秀青年。也要感謝各校課外活動工作伙伴的熱情參與與奉獻，期許學校能成為學生堅強的後盾，鼓勵學生抱持開放態度，與學生相互溝通、交流，以符應社會發展趨勢，並協助學生展現活力與自信。(學務科 李靜慧)



樹德科大李兆華、經國管理暨健康管理學院王慧霞 榮獲 110 年優良特教人員肯定



▲李兆華輔導人員辦理校友分享講座



▲李兆華輔導人員透過職前準備講座為身心障礙學生建立工作概念

為鼓勵長期獻身特殊教育工作的優良特教人員，以及肯定致力特殊教育教學的研究者，教育部每年甄選表揚特殊教育楷模，110 年度大專階段分別由優良特殊教育人員樹德科技大學李兆華及經國管理暨健康管理學院王慧霞獲得獎肯定。

擔任資源教室輔導人員逾 6 年的李兆華，曾於高雄社會局服務 17 年，在看盡人生百態後，深深體會陪伴除了可以改變現狀，甚至還可翻轉生命，由於大學期間曾修習特殊教

育課程，於是轉換跑道時選擇進入樹德科技大學資源教室工作，期待引導身心障礙學生學習獨立生活，減輕家庭照顧負擔。

李兆華目前主要負責身心障礙學生生涯銜輔導服務工作，她表示，有部分學生因自身障礙緣故，容易自信心不足，加上家長過度保護，獨立生活能力較為薄弱，加上對就業所需具備的工作條件缺乏正確概念，當面臨職涯選擇時，往往因迷惘而駐足不前。為養成學生獨立自主能力，她把握每次機會培訓學生解決問題的能力，也規劃辦理職涯講座等活動，介紹各行各業工作內容及所需具備工作條件，並為學生安排職涯探索諮詢，透過一對一諮詢，讓學生充分瞭解自己的優勢能力與職涯興趣，同時也為學生安排職業能力評估，以協助學生職涯定向。

多年的輔導服務經驗，最讓李兆華難忘的是輔導一位中度聽障外籍學生，該生除了有聽覺障礙，還具有亞斯特質，因生活習慣及文化差異，較難融入同儕團體，也常因思念家鄉親人而情緒低落，李兆華在瞭解學生的狀況後，常常陪伴支持他，並鼓勵他多參加活動，甚至主動請家長多關心，以緩解學生的思鄉情愁，經由李兆華的種種協助，這名學生已順利畢業並升學就讀研究所。

今年另一位榮獲優良特教人員、任職經國管理暨健康管理學院資源教室的王慧霞，服務時間將近 14 年，個性活潑的她原本就讀幼保科系，因為對助人工作深具熱情，為了讓服務工作更專業，利用工作閒暇進修並取得社工師證照。

抱持著「給他魚吃，不如教他釣魚」態度的王慧霞，常常透過實際演練方式訓練身心障礙學生獨立解決問題的能力，並於演練過程機會教育學生思考問題處理策略或方法，引導善用周遭資源，鼓勵學生間彼此互相協助支持。

回首 14 年的輔導服務歷程，王慧霞表示，服務的學生雖然很多，但最讓她感動的是一位認真向上的重度腦性麻痺學生，經過她的協助及介入聽打資源，協助學生使用一指神功逐步完成作業及考試，並如期畢業，王慧霞說，為了讓這位就讀高齡照顧福祉系（更名前為老人服務事業管理系）的學生能夠與社會銜接，她多次諮詢專家學者及家長團體，提供適切的支持服務，協助學生進行社會實習，學生也不負所望，使用電動輪椅跑遍基隆各投票所分析無障礙環境，完成實習報告，並於畢業後取得高考社工師證照，通過普考錄取為社會行政公務人員。

資源教室的工作雖然繁重，但李兆華與王慧霞因為樂於助人的心而能享受其中，樂此不疲，他們都對所服務的身心障礙學生有份

使命感，看到學生不斷成長蛻變，除了帶來許多成就感，也是持續精進專業能力的主要動力。綜合多年服務經驗，李兆華認為資源教室輔導人員可以成為學生的資源仲介者及把關者，為學生介入合適的資源並合理分配；王慧霞則建議可以在校園中扮演溝通者及宣導者的角色，讓任課老師充分了解學生特質，促進親師合作；此外，他們也都認為，透過與校內各行政單位及學生就讀系所等人員溝通合作，更能有效協助學生解決學習及校園生活的困難。

特殊教育的工作雖具高度挑戰性，但李兆華與王慧霞常常因為身心障礙學生的蛻變而受到莫大鼓舞，抱持著「學生也是我們學習對象」的心態，樂觀地面對每一個挑戰，期許未來能夠協助更多學生，也期待學生們未來能夠成為別人生命中的貴人，散播出去更多助人的種子，讓社會更為良善美好。（特教科 陳宛蓁）



▲王慧霞輔導人員辦理身心障礙學生畢業前轉銜會議



▲王慧霞輔導人員獲頒 110 年優良特殊教育人員

110年度臺灣女孩日「臺灣女孩的未來日記」特展

——破除性別刻板印象，展現臺灣女孩多元風采

為宣導臺灣女孩日精神，教育部於10月1日至17日在國立科學工藝博物館辦理「臺灣女孩的未來日記」特展活動，以展現臺灣女孩多元風采，呈現臺灣在消弭性別歧視及推動性別平等的豐碩成果。

「臺灣女孩的未來日記」特展以來自未來的女孩吳樂樂為主角，回顧過去性別平權的歷史。特展以「未來日記」為題，期許未來是沒有性別刻板印象的世界，同時也藉由回顧「歷史」，緬懷前人為追求性別權益與打破性別刻板印象的努力；透過未來女孩觀看過去臺灣女性的個人生命史與社會事件，反思沒有性別刻板印象的「現在」實屬可貴與不易。

展覽以未來女孩吳樂樂學習歷史課程時的視角，發現臺灣早期女性與「現代」有極大的差

異，從中開展介紹影響臺灣人民「性別平權意識」的大事件，以及各個於此領域努力深耕的民間組織；此外也介紹多個領域「第一位」的女性，她們的出現鼓勵了許多臺灣女孩更勇於表達自己。展區並規劃播放「突破性別刻板印象」相關影片與影音互動，使參觀民眾透過輕鬆多元的呈現方式，瞭解臺灣性別平權的相關知識。

歡迎大家在10月1日至17日期間，到國立科學工藝博物館參觀教育部臺灣女孩日「臺灣女孩的未來日記」特展，瞭解與關心性別平等教育的推展與成長。相關展覽訊息已公告於「2021臺灣女孩日：臺灣女孩的未來日記」FB活動專頁：<https://www.facebook.com/2021taiwangirlsday>。(性輔科 楊美雪)

臺灣女孩日
臺灣女孩的未來日記

110年
10月 01日 17日

國立科學工藝博物館北館4樓中央廊道

主辦機關 教育部 承辦學校 國立成功大學

國家防災日演練

強化師生動員防災扎根應變力

1999年921大地震造成臺灣重大災情，為提醒民眾921大地震對臺灣的影響，新豐高中配合政府於每年9月期間推動「國家防災日」地震防災系列宣導活動，並於14日上午實施全校預演，教導學生以正確的「趴下、掩護、穩住」等地震避難三步驟，展現學校防災教育向下扎根的落實。校長楊榮仁表示：學會面對颱風與地震，是臺灣人必備知識，也是很重要的知識！在面臨地震、水災等災害來臨時，民眾絕不能缺乏防災意識，才能在災害突然來臨時減少傷害。

在上午9點21分同步接收到國家警報，師生手機警鈴大作，校園師生配合中央氣象局強震即時警報軟體發布的模擬地震狀況，實施1分鐘地震避難掩護演練，並將「趴下、掩護、穩住」抗震保命三步驟，列為此次演練實施重點。因疫情影響，今年為避免群聚得停辦疏散、集結點名之流程，並由課堂老師以5分鐘

時間向學生說明地震避難疏散原則。

防震演練結束後，隨即集合學校老師及學生代表實施防護團及青年服勤演練，由教官室針對滅火器及消防箱實施說明及實作，劉昱志教官表示：學校除平時將防災教育融入全民國防教育課程外，也可透過實際演練讓師生知道，「災害發生時，要先保護自己」，健全學校師生及其家庭的防救災機制，影響社區民眾重視災害預防，降低生命財產損失。

本校致力推動「全民國防教育」強化整體國防安全的基礎，也唯有支持「全民國防」的政策，才能確保國家安全與生存發展，也唯有強化「全民關注、全民支持、全民參與」的共識，進而對「綜合國力」的提升，發揮最高效益，真正保障國家安全、社會安定與人民幸福。



澄清網路傳言施用毒品者未來可免服兵役一事 係屬不實訊息，請加強宣導

查兵役法第4條第1項第1款規定：「具有下列情形之一者，免服兵役，稱為免役」：係身心障礙或有痼疾，達不堪服役標準。

同時兵役法第5條第1項：「有下列情形之一者，禁服兵役，稱為禁役」：

- 一、曾判處五年以上有期徒刑者。
- 二、執行有期徒刑在監合計滿三年者。

又「毒品危害防制條例」第10條：「施用第一級毒品者，處六月以上五年以下有期

徒刑。施用第二級毒品者，處三年以下有期徒刑。」，第11-1條第2項：「無正當理由持有或施用第三級或第四級毒品者，處新臺幣一萬元以上五萬元以下罰鍰，並應限期令其接受四小時以上八小時以下之毒品危害講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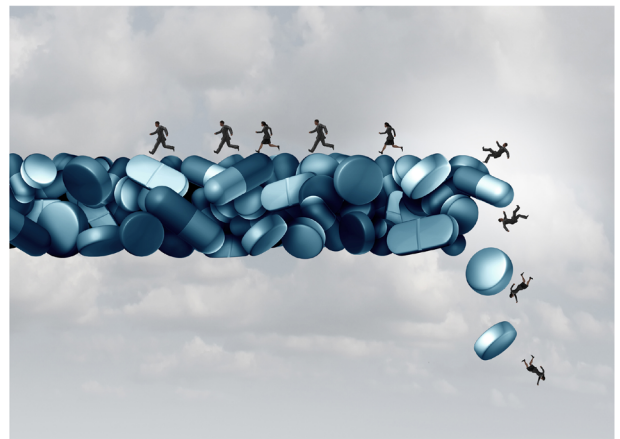
爰上，施用毒品除有害身心外，並無免服兵役之可能，倘誤用第一、二級毒品（如混合型毒品咖啡包），其刑期較兵役更長，請提醒學生勿受網路謠言誤導，自毀前程。（校安科 林筱青）

毒品只會讓你 自爆自棄



教育部
Ministry of Education 關心您

吸食毒品 自斷後路



教育部
Ministry of Education 關心您